

HSBC  滙豐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披露聲明

根據《銀行業條例》第60A條
制訂之《銀行業（披露）規則》編製

補充附註附錄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附錄

目錄

	頁
中期業績披露聲明補充附註	
附錄 1： 過渡期披露模版.....	3
附錄 2： 資產負債表對賬	8

附錄 1： 過渡期披露模版

下表列示依照指定香港金管局的過渡期披露模版編製的本集團於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監管資本的詳細組成成分。此表同時顯示目前因《巴塞爾協定三》之過渡期安排而受正面影響,故此必須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 4H 載列的《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的處理方法計算的該等項目。

	監管資本	根據《巴塞爾	互相參照 **
	組成成分	協定三》生效	前的處理方法
	百萬港元	計算的數額*	百萬港元
普通股權一級 (CET1) 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57,515		(33)
2 保留溢利	256,144		(38)+(42)
3 已披露的儲備	95,477		(35)
4 須從 CET1 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資本(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公營部門注資可獲豁免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不適用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產生的 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CET1 資本的數額)	23,581		(43)
6 監管扣減之前的 CET1 資本	<u>432,717</u>		
CET1 資本：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2,700		(2)+(3)+(4)+ (7)+(21)
8 商譽(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10,802		(11)+(14)+ (17)+(27)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6,166	-	(12)+(15)+ (18)+(28)
10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945		(16)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153		(37)
12 在 IRB 計算法下 EL 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出售收益	-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1,634	-	(20)+(22)+ (23)+(25)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78	-	(19)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 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	-	
18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 非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	
1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 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521	100,236	(1)+(6)+(8)+ (10)+(13)- (47)-(48)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高於 10%門檻之數)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高於 10%門檻之數, 已扣除相聯遞 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附錄 1： 過渡期披露模版 (續)

	監管資本	根據《巴塞爾	互相參照 **
	組合成分	協定三》生效	前的處理方法
	百萬元	百萬元	計算的數額*
22 超出 15% 門檻之數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26 適用於 CE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69,883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48,781		(36)+(41)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21,102		(39)
27 因沒有充足的額外一級資本(AT1)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CE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11,001		(50)-(49)
28 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104,883		
29 CET1 資本	327,834		
AT1 資本：票據			
30 合資格 A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		
33 須從 AT1 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30,663		(31)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AT1 資本的數額)	8,454		(44)+(45)
35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	6,225		(45)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 AT1 資本	39,117		(49)
AT1 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 A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	-	
38 互相交叉持有 AT1 資本票據	-	-	
3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 門檻之數)	-	-	
40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	
41 適用於 A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50,118		
41a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一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的處理方法按 50:50 的基礎從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50,118		
vi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50,118		(47)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A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43 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50,118		(50)
44 AT1 資本	-		
45 一級資本(一級資本 = CET1 + AT1)	327,834		

附錄 1： 過渡期披露模版 (續)

	監管資本 組合成分	根據《巴塞 爾協定三》 生效前的處 理方法計算 的數額*	互相參照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2,327		(24)
47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42,399		(26)+(29)+(32)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 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4,536		(30)+(46)
49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資本票據	3,902		(30)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減值備抵及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12,624		(5)+(40)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61,886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	-	-	
54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 非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	
55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 重大資本投資	2,857	-	(9)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27,512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對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 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22,606)		[(34)+(36)+ (41)] x 45%
56b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二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的 處理方法按 50:50 的基礎從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50,118		
vi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50,118		(48)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30,369		
58 二級資本	31,517		
59 總資本(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359,351		
60 風險加權總資產	2,311,573		

附錄 1： 過渡期披露模版 (續)

	監管資本 組合成分	根據《巴塞爾 協定三》生效 前的處理方法 計算的數額*	互相參照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資本比率 (佔風險加權資產的百分比)			
61 CET1 資本比率	14.18%		
62 一級資本比率	14.18%		
63 總資本比率	15.55%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資本規則》第 3A 條或第 3B 條(視乎適用情況而定)指明的最低 CET1 資本要求加防護緩衝資本加反周期緩衝資本要求加環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的資本要求	3.50%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0.00%		
66 其中：銀行特定反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0.00%		
67 其中：環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的要求	0.00%		
68 CET1 資本超出在《資本規則》第 3A 條或第 3B 條下(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的最低 CET1 要求及用作符合該條下的一級資本及總資本要求的任何 CET1 資本	10.68%		
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 CET1 最低比率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15,506		
73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32,888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稅項負債)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就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3,057		
77 在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2,625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 IRB 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14,421		
79 在 IRB 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9,999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 CET1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 CET1 的數額 (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 AT1 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46,413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 AT1 資本的數額 (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49,565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數額 (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 指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生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下的數額。

**與附錄 1 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互相參照。

附錄 1： 過渡期披露模版（續）

模版附註

相對《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所載定義，《資本規則》對以下項目賦予較保守的定義：

行數	內容	香港基準 百萬港元	《巴塞爾 協定三》 基準 百萬港元
----	----	--------------	----------------------------

10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945	297
----	------------------	-------	-----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69及87段所列載，視乎銀行予以實現的未來或然率而定的遞延稅項資產須予扣減，而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可 CET1 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 CET1 資本的扣減中被豁免，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認可機構須從 CET1 資本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因此，在第 10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

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定的 10%門檻及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整體 15%門檻為限。

1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100,757	99,227
----	---	---------	--------

解釋

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總額，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其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持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是在認可機構的日常業務過程中作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任何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

因此，在第 1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9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免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註：上述 10%/15%門檻的數額的計算是以《銀行業（資本）規則》為基準。

附錄 2：資產負債表對賬

下列各表提供已於《2013 年中期綜合業績摘要》公布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與本文件附錄 1 所載《過渡期披露模版》的對賬。

- a. 下表列示根據會計綜合計算範圍釐定的本集團於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根據監管綜合計算範圍釐定的相應餘額。

	於 2013 年 6 月 30 日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之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監管綜合 計算範圍 釐定之數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981,440	971,261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035	28,03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201,167	192,199
存款證	100,206	88,96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88,334	188,334
交易用途資產	366,443	331,29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80,192	1,554
衍生工具	379,128	378,907
客戶貸款	2,481,588	2,478,255
金融投資	669,952	483,566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47,637	180,830
投資於附屬公司	–	11,222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01,537	99,210
商譽及無形資產	39,844	12,536
物業、機器及設備	98,813	96,868
遞延稅項資產	1,886	1,847
其他資產	114,858	98,582
資產總值	5,981,060	5,643,466

附錄 2：資產負債表對賬（續）

	於 2013年6月30日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之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監管綜合 計算範圍 釐定之數額 百萬港元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88,334	188,33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48,946	48,946
同業存放	235,957	235,351
客戶賬項	3,779,575	3,769,931
交易用途負債	196,544	196,38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45,877	9,984
衍生工具	362,412	362,130
已發行債務證券	74,789	74,575
退休福利負債	5,028	4,940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13,296	136,243
其他負債及準備	88,318	85,216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260,664	-
本期稅項負債	7,768	6,922
遞延稅項負債	15,636	11,022
後償負債	13,257	13,257
優先股	54,318	54,205
負債總額	5,490,719	5,197,436
股東權益		
股本	58,969	58,969
其他儲備	95,520	95,477
保留利潤	287,493	247,144
建議派發股息	9,000	9,000
股東權益總額（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	450,982	410,590
非控股股東權益	39,359	35,44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490,341	446,030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5,981,060	5,643,466

附錄 2：資產負債表對賬（續）

- b. 下表擴大根據監管綜合計算範圍編製的資產負債表，以獨立顯示附錄 1 所載過渡期披露模版中所匯報的資本組合成分。本表內的資本組合成分包括一項參照，以說明該等數額是按何種形式計入附錄 1 所載過渡期披露模版中。

附錄 2：資產負債表對賬（續）

	於 2013年6月30日		與資本組合 成分定義 互相參照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之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監管綜合 計算範圍 釐定之數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981,440	971,261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035	28,03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201,167	192,199	
存款證	100,206	88,96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88,334	188,334	
交易用途資產	366,443	331,29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		494	(1)
其中：估值調整		350	(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80,192	1,554	
其中：估值調整		3	(3)
衍生工具	379,128	378,907	
其中：估值調整		1,130	(4)
客戶貸款	2,481,588	2,478,255	
其中：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減值備抵		1,959	(5)
金融投資	669,952	483,566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		19,542	(6)
其中：估值調整		1,216	(7)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47,637	180,830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		1,530	(8)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2,857	(9)
投資於附屬公司	–	11,222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		8,461	(1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01,537	99,210	
其中：商譽		4,690	(11)
其中：無形資產		704	(12)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 10%門檻）		70,730	(13)
商譽及無形資產	39,844	12,536	
其中：商譽		6,211	(14)
其中：無形資產		6,325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98,813	96,868	
遞延稅項資產	1,886	1,847	
其中：已扣除相聯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945	(16)
其中：相聯商譽的遞延稅項負債		(72)	(17)
其中：相聯無形資產的遞延稅項負債		(26)	(18)
其他資產	114,858	98,582	
其中：界定退休金基金淨資產		78	(19)
資產總值	5,981,060	5,643,466	

附錄 2：資產負債表對賬（續）

	於 2013年6月30日		與資本組合 成分定義 互相參照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之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監管綜合 計算範圍 釐定之數額 百萬港元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88,334	188,33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48,946	48,946	
同業存放	235,957	235,351	
客戶賬項	3,779,575	3,769,931	
交易用途負債	196,544	196,380	
其中：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負債		196	(20)
其中：估值調整		1	(2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45,877	9,984	
其中：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負債		8	(22)
衍生工具	362,412	362,130	
其中：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負債		1,352	(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74,789	74,575	
退休福利負債	5,028	4,940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13,296	136,243	
其中：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		2,327	(24)
其中：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負債		78	(25)
其中：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的部分，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		9,502	(26)
其他負債及準備	88,318	85,216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260,664	-	
本期稅項負債	7,768	6,922	
遞延稅項負債	15,636	11,022	
其中：相聯商譽的遞延稅項負債		(27)	(27)
其中：相聯無形資產的遞延稅項負債		(837)	(28)
後償負債	13,257	13,257	
其中：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的部分，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		9,355	(29)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的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的部分，受逐步遞減 安排規限		3,902	(30)
優先股	54,318	54,205	
其中：合資格AT1資本票據的部分，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		30,663	(31)
其中：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的部分，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		23,542	(32)
負債總額	5,490,719	5,197,436	

附錄 2：資產負債表對賬 (續)

	於 2013年6月30日		與資本組合 成分定義 互相參照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之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監管綜合 計算範圍 釐定之數額 百萬港元	
股東權益			
股本	58,969	58,969	
其中：合資格CET1資本		57,515	(33)
其中：為資本化重估儲備而發行的股本		1,454	(34)
其他儲備	95,520	95,477	(35)
其中：因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公平價值收益		45,170	(36)
其中：現金流對沖儲備		153	(37)
保留利潤	287,493	247,144	(38)
其中：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21,102	(39)
其中：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監管儲備		10,665	(40)
其中：因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公平價值收益		3,611	(41)
建議派發股息	9,000	9,000	(42)
股東權益總額 (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	450,982	410,590	
非控股股東權益	39,359	35,440	
其中：合資格計入CET1資本的部分		23,581	(43)
其中：合資格計入AT1資本的部分		2,229	(44)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的部分		6,225	(45)
其中：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部分		634	(46)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490,341	446,030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5,981,060	5,643,466	